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广州市荔湾区民政局	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184	下属二级单位数	3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基本支出	2,034.37	财政拨款	32,223.78	
	项目支出	22,153.33	其他资金	220.00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财政专项资金	300.00	区本级使用资金	32,223.78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7,736.08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
总体绩效目标	<p>抓好抓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，坚持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、广州以及民政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，坚决扛稳保民生的政治责任，立足主责主业，进一步融入全区发展大局，推进老城区民生工作焕发新的生机活力。</p>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	加强特殊困难群众兜底保障，精准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，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。建立健全“政策找人”主动发现预警、“社会救助+慈善救助”、困难家庭大学生成长帮扶等机制。	18,467.44	加强对困难群众救济制度落实，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和医疗等方面提供相应的补助，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日常生活，提高特殊困难人员基本生活水平。	
	提升为老服务水平	健全区养老服务工作多部门多层次联动机制，促进机构养老提质增效，持续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能力，加大对养老服务项目的宣传推广力度。	9,917.36	进一步优化区域养老服务整体效能，提升机构养老服务质量；在2023年底实现100%社区建有颐康服务站，提升为老服务能力；不断提升老年人及家庭对养老服务的知晓度和参与度，提高全民尊老爱老敬老的良好社会氛围，实现各类养老政策真正惠及广大群众。	
	高质量深化基层社会治理	做好社区居委办公场地改造修缮，完善社区居委会管理相关规定和指引，优化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建设，党建引领社会组织发展，积极推动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，规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，继续做好“双百工程”社工站建设工作，开展社区慈善（志愿服务）工作站点建设，加快推进荔湾区慈善会成立。	170.50	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；扶持引导社会组织发挥作用，实现2023年城市社区平均拥有社区社会组织数量2个；弘扬慈善文化，推进我区慈善事业发展。	
	高品质提升民政专项公共服务	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，巩固深化流浪救助管理服务；推进殡葬领域移风易俗；完善婚俗文化馆设置并投入运营，加紧推动婚俗改革实验区工作，持续推进婚姻家庭文化建设，深化婚姻家庭辅导长效机制。	1,854.11	探索婚俗改革新路径，全力打造岭南婚俗文化馆建设。结合我区婚姻登记场地的易址升级改造，建设岭南婚俗文化馆。引入社会慈善资源，推动婚俗文化和岭南文化融合，带动甜蜜经济，助推文旅活力区建设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工作，全面推动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大提升。加强绿色殡葬宣传，不断深化殡葬改革，加大殡葬执法力度，规范殡葬行业管理。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项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助餐配餐服务街镇覆盖率	100%	100%
			建有颐康服务站（包括颐康中心）的村（居）比例	100%	100%
			幸福村居建设评估合格数	30个	30个
			公益性骨灰楼安放单位补助核发率	100%	100%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社会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100%	100%
	成本指标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工服务在全区（街）覆盖率	≥95%	≥95%
			社会救助对象政策认可程度	≥90%	≥90%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（%）	≥95%	≥95%		